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2023年和静县巴伦台镇包格且郭勒村牧道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薛* 180****0667
主管部门	和静县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和静县巴伦台镇人民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195.00	
	其中: 财政拨款		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少数民族发展任务) 195万元	
	其他资金		0.00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包格且郭勒村乌兰哈谢沟修建长15公里, 宽4.5米牧道。 目标2: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, 方便牧民出行、改善牧民牲畜转场、运输等条件, 降低转场成本, 提升转场时效, 提高调节草场的使用率, 有效防止草场过度放牧产生退化的现象, 解决12户脱贫户牲畜安全转场和出行问题, 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、助力乡村振兴, 受益脱贫人口12户33人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牧道维修长度	=15公里
			牧道修建宽度	=4.5米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	=100%
	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率
		项目开工时间		2023年3月
		项目完工时间		2023年10月
		成本指标	牧道建设补助标准	≤12万元/公里
			项目相关其他费用	≤15万元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脱贫户数	=12户
			受益脱贫人口数	=33人
		生态效益指标	提高调节草场的使用率, 防止草场退化	有效提高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牧道持续使用年限	≥6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	≥95%
项目区受益群众满意度			≥95%	

注: 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,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(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),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。